

「藝術人才見習配對計劃2024/25」

見習生申請指引

計劃概覽

1. 本計劃旨在為本地及海外高等院校的畢業生提供藝文界別的見習機會，提供平台及渠道讓畢業生與專業藝術家、機構及從業者合作，透過在職培訓累積實務工作經驗，加深對藝術機構運作及藝術製作方面的認識，從而鼓勵他們在業界作專業發展。
2. 本計劃分「藝術行政人員見習計劃」及「表演藝術及藝術製作人員見習計劃」兩部分，分別提供30及55個全職見習名額，見習期為18個月。
 - 2.1 「藝術行政人員見習計劃」：為有志於藝術行政界別發展的人士提供於專業藝術機構實習的機會，讓他們累積實務工作經驗，增進對藝術機構運作及業界的認識，從而鼓勵他們在業界作專業及長遠的發展。
 - 2.2 「表演藝術及藝術製作人員見習計劃」：
 - (a) 表演藝術人員：為本地表演藝術（音樂/舞蹈/戲劇/戲曲）新晉，包括舞蹈員/編舞、演員、編劇、樂手等等，提供駐團實習機會，讓新晉可藉此計劃累積正規演出/創作經驗、令其藝術技巧/造詣獲得提升，演出/創作更趨專業成熟，以協助他們作長遠的專業藝術發展。
 - (b) 藝術製作人員：為有興趣於舞台及製作藝術、展覽設計及製作、電影及媒體藝術製作、出版及編輯事務等相關範疇發展的工作者，提供實習機會，增進他們對藝術機構及藝術製作的認識，累積相關經驗，鼓勵他們在業界作專業發展。

申請資格

3. 「藝術行政人員見習計劃」：
 - 年滿18歲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申請時為新近三個學年*內本地或海外學士學位或以上程度畢業生
4. 「表演藝術及藝術製作人員見習計劃」：
 - 年滿18歲的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申請時新近三個學年*內本地或海外副學士學位，高級文憑或以上程度畢業

*如在本地大專院校畢業，新近三個學年一般指 2021/22、2022/23及2023/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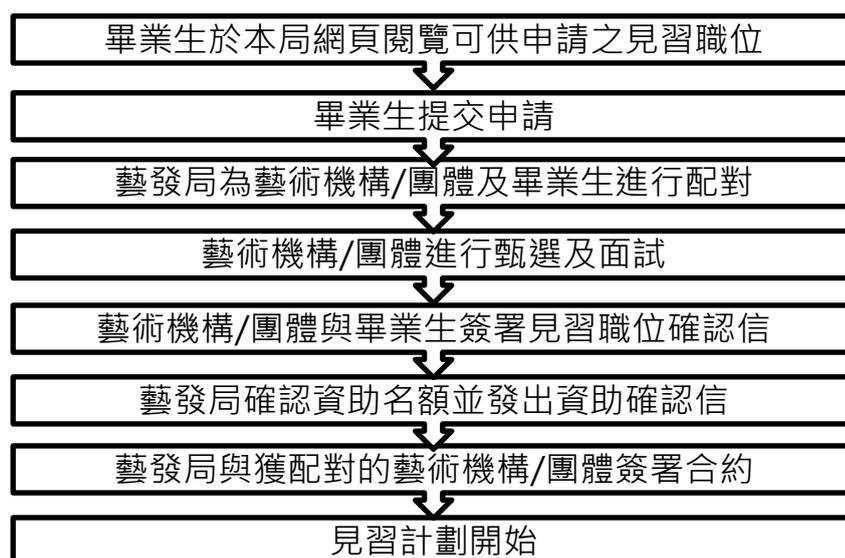
5. 本地高等院校畢業及從未參與任何由本局或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推行的相關見習計劃者，其合資格之申請將獲優先配對。

見習內容

6. 「表演藝術人才」見習生將於見習期內由導師帶領參與最少3個公開演出/製作項目。
「藝術製作人員」見習生則須於見習期內參與最少3個公開製作項目
7. 見習開始日期將由見習生及藝術機構/團體共同訂立，見習生或須於其中三星期參與協助籌辦2024年10月中旬舉行的首屆香港演藝博覽，詳情視乎屆時安排而定。
8. 見習生基本月薪不少於港幣\$17,200，另加僱主部份的每月強積金供款不少於港幣\$860（即基本月薪的5%）；以及見習期間的僱員補償保險（勞工保險）費用。

配對流程

9. 所有職位空缺由2024年7月3日起於藝發局網頁(www.hkadc.org.hk)發布以供畢業生申請。畢業生須於申請表上按優次排列所申請的見習計劃類別、職位編號及職位名稱，本局將按申請者意向與藝術機構/團體進行配對，及由藝術機構/團體進行甄選及面試。申請流程如下：



10. 畢業生可於本計劃開始後隨時遞交申請，計劃以流水式配對機制運作，直至名額滿額為止。如藝術機構/團體於面試後認為申請者合適，雙方須簽署見習職位確認信，並由藝術機構/團體交還予藝發局以確認資助名額。申請者須待本局向藝術機構/團體發出資助確認信並簽署合約，及申請者與藝術機構/團體簽署僱傭合約後，方可正式開展見習計劃。

申請方法

11. 申請表格可於2024年7月3日藝發局網頁 (www.hkadc.org.hk) 中下載。填妥後的申請表格和所需文件必須電郵至 intern@hkadc.org.hk。藝發局網頁將定期更新見習職位空缺情況。
12. 每位申請者只須提交一份申請表格，為了讓藝術機構/藝團能更認識申請人，建議可夾附履歷表以供藝術機構/團體考慮。申請者可按優次排列所申請的見習計劃類別、職位編號及職位名稱，本局將按申請者意向與藝術機構/團體進行配對，及交由藝術機構/團體進行面試。
13. 本局將於收妥申請後五個工作天內發出電郵，表示已收到有關申請。未能符合《申請指引》列明要求的申請將不獲處理。

查詢

14.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827 8786 或電郵至 intern@hkadc.org.hk 與本局聯絡。

香港藝術發展局

2024年7月3日

香港藝術發展局保留絕對權利及酌情權，不接受/支持此計劃邀請下收到的任何申請。
藝發局亦保留權利隨時修改/補充/終止此項計劃的內容，不作另行通知。

(如果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中文版本為準)